辩证法之荒谬与罪恶

目录

| 樊弓:辩证法与放屁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第一堂课 | |
| 第二堂课 | |
| 第三堂课 | |
| 最后一课 | |
| | |
| 金剑平:人世间最大的谎言——辩证法 | |
| | |
| 荒谬的辩证法之二:对立统一规律是逻辑陷阱 | |
| 荒谬的辩证法之三:否定之否定规律是鼓吹犯罪 | |
| 荒谬的辩证法之四:辩证法是毁灭人类的三坏诡辩术 | |

樊弓:辩证法与放屁

第一堂课

上课时,我放了一个屁——很普通的屁。既不很臭,当然也绝对 不香。

可怕的是,教授正在讲辩证法。

"请你自己对这个屁作一下判断,"教授说,"它好还是不好?" 我只得说:"不好。"

"错了,"教授说,"<u>任何事物都有矛盾组成,有它不好的一面,</u> 肯定有它好的一面。"

- "那么说它好也不对了?"我问。
- "当然。"教授说。
- "它既好又不好。"

"错了。<u>你只看到矛盾双方对立斗争的一面,没有看到他们统一</u> 的一面。"

我只好认真看待这个严肃的问题,仔细想了想说:"这个屁既好 又不好,但不好的一面是主要的,处于主导地位。"

"错了。你是用静止的观点看问题。<u>矛盾的双方会相互转换,今</u> 天处于主导地位一面,明天一定处于次要地位。"

- "你是说明天全人类会为了我的这个屁欢呼雀跃吗?"
- "不尽如此,但不能否认这种发展趋势"

我愣了好大一会儿,只得硬着头皮说:"我的屁既好又不好,既不好又好。今天可能不好,明天一定会好。今天可能很好,明天也许会不好."

教授听得直摇头,说:"这是彻底的怀疑论,不是辩证法的观点。"

就这样,仅仅因为放了一个屁,我就成了一个怀疑论者。

教授接着讲课:"辩证法的威力不仅在于能够轻而易举地驳斥任何观点,而且他能够轻易地为任何观点找到理论根据。(评: 钻牛角尖理论)"

"可是我的屁就没有任何根据。"我抗议道。

"那是因为你没有找到,其实很简单,它是你肚子里矛盾双方对立统一的必然结果。"

我哑口无言。

教授说:"下面我们不谈屁,谈一个更复杂的问题:<u>一个西瓜,</u> 一粒芝麻,无论你怎样选择,都有理论基础。_{(评:万能理论})"

我赶紧说:"我要捡起西瓜,丢了芝麻。"

"很好。"教授说,"你抓住了主要矛盾,也就是说,你抓住了解 决问题的关键。"

- "那我就捡起芝麻,丢掉西瓜。"
- "先有量变,才能达到质变。你解决问题的顺序十分正确。"
- "我既要西瓜,又要芝麻。"
- "即抓住主要矛盾,又不放过次要矛盾。你是用全面的眼光看问题"
 - "我既要砸烂西瓜,又要踩碎芝麻。"

"很好,你是用发展的眼光看问题。<u>新事物就是对旧事物的否定。</u> 一切旧的事物必然灭亡。旧事物的灭亡是新事物产生的前提。_{(评:荒} _{谬!)}"

"我既要吃掉西瓜,又要砸烂西瓜。既要捡起芝麻,又要踩碎芝麻。可是,只有一个西瓜,一粒芝麻,怎么办?"

"你这才算对辩证法入了门,重要的是:矛盾的双方不仅对立, 而且有它统一的一面。你吃掉西瓜当然有它合理的一面,但你要砸烂 西瓜,也并非不合理。只有将二者统一,才能进入更高层次的斗 争。"

我张口结舌,目瞪口呆:"可是,你并没有解决我的问题。"

教授笑着说:"<u>辩证法不解决任何问题,它的用途在于首先把人</u> 变成傻瓜——如果还有人不是傻瓜的话。_(评:良心话!)"

"你是说'首先'?"我问。

"是对,然后<u>再从傻瓜飞跃到学者。</u>"教授开始整理讲义,"关于 辩证法为什么不解决问题,如何把人变成傻瓜,以及怎样实现从傻瓜 到学者的飞跃,这是下一节课的内容。"

教授一蹦一跳,走出教室。

第二堂课

教授说:"下面我们讲一下辩证法的用途。我们要举一个更加复杂的例子:如何看待中国传统文化?"

我说:"那一定要用辩证的观点。"

"对。我们有许多大牌的辩证法学者,他们会充分<u>利用辩证法的</u> 三大规律,理论联系实际,旁征博引,纵横捭阖。下笔万言,紧绕主 体。最后给你得出一个结论:要取其精华,去其糟粕——你佩服不佩 服?(评:这不是废话,谁不知道饿了就要吃饭!)"

"是啊。辩证法不是很有用吗?"

"以前我也这样认为。直到我见到一只丧家的野狗——它改变了 我的看法。"

"野狗?"我莫名其妙。

"是的。我家屋后有个垃圾堆,有一天来了一只丧家的野狗。它 对其他东西看也不看,'喀哧'一口,咬住一块骨头。"

"这毫不奇怪,所有的狗都会这样。"我说。

"不错。问题是对于狗来说,这块骨头就是'精华',垃圾堆里除了骨头以外,还有砖头,铁块,破水桶等等糟粕,他为什么只要骨头这个精华呢?他怎么知道取其精华,去其糟粕?难道它已经充分理解了大牌学者们的论述了吗?"

"好像不会。"

"肯定不会,所以说**大牌学者们通过精确的论述,得到的精妙结** 论,其实是连一只丧家的野狗早就知道的东西。既然如此,我们为什 么还要为他们喝彩,对他们崇拜呢?"

- "是啊,为什么?"
- "唯一的解释就是:辩证法已经成功地把你变成了一个傻瓜。"
- "我明白了。"
- "你明白以后一定要问:你说的没用。取其精华,去其糟粕谁都知道。问题是什么是精华,什么是糟粕。"
 - "对,看他怎么说。"
- "你难不倒他,<u>他又会充分利用辩证法的三大规律,理论联系实</u> 际,旁征博引,纵横捭阖。下笔万言,紧绕主体。最后给你得出一个 结论:**具体问题,具体分析。高明不高明**?"
 - "是有道理。"
 - "可是我认为:这不仅是无聊,无用的问题,已经近于无赖了。" "这怎么说?"
- "<u>难道世界上有人会'具体问题,抽象分析'吗?</u>那只丧家的野狗, 来到垃圾堆前,难道会象亚里斯多德一样,先把各种东西分门别类, 搞清其内涵和外延,再通过归纳演绎,最后确定它是吃砖头还是吃骨 头吗?这可能吗?"
 - "不可能。那样的话,他连吃砖头都有可能。"
- "对,孺子可教。没有人会'具体问题,抽象分析',<u>'具体问题,</u> 具体分析'这句话,等于没说。不过辩证法学者倒是喜欢用抽象的方 法,分析具体问题。因为辩证法(评:可以认为是大忽悠)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 普遍真理。所以如果你看到一只吃砖头的狗,千万不能小视,它可能 是一个著名学者。"

| | 教授 | 又收拾好 | 孑讲义,该 | 兑:" <u>辩证</u> | 法的根本 | 在于使 | 用'全面的 | ,发展 |
|----|-----|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|
| 的 | ,联系 | 的'观点》 | 看问题。 | 象所有的 | 谎言一样 | 羊,这话。 | <u>斤起来很</u> | 显真理。 |
| 下- | 一节课 | 讲辩证法 | 5的渊源 | , 以及它: | 和形而上 | 学的关系 | · " | |
| | | , ,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| | | | | | | | | |

第三堂课

"迄今为止,人类用三种方法研究这个世界。"教授毫不客气,单刀直入,"第一种是'屠夫式',大部分科学家都是这种方式。他们把世界割裂成极小的部分进行分析研究。研究生物的并不研究全部生物,有的只研究动物;研究动物的也不研究全部动物,有的只研究哺乳动物;研究哺乳动物的,有的只研究猴子;研究猴子的有的只研究猴子的尾巴。他们眼中只见树木,不见森林,是极其片面的观点。"

"不是辩证法的观点。"我说。

"对,"教授接着说,"不仅如此,他们还尽量割裂研究对象与其他事物的联系,在尽量不受干扰的情况下,看看他到底是什么样子。 科学家花费大量金钱建造实验室,而不在大街上做实验,主要原因就在于此。现在有些实验还要搞到太空里去做,连空气引力都要隔绝,可见,为了割裂事物之间的关系,这些科学家是不择手段的。"

我说:"与辩证法的观点相反。"

"有说对了,但仍然不止于此,他们还不管一只猴子过去怎样, 将来如何,只管拿来一刀宰掉,看看它肚子里都是什么东西。他们用 的是彻底的静止观点。"

"非常野蛮,而且十分笨拙。"

"所以我把它叫做'屠夫式'。但这是我们一切科学知识的基础和来源。没有这些人,也就没有任何科学。他们应该得到应有的尊重——他们的人格,才智和他们使用的方法,都应该得到尊重。"

"有谁不尊重他们吗?"

"有很多,你可能就是一个。"

- "此话怎讲?"
- "他们用的是孤立,静止,片面的方法,这种方法有一个名称, 你们中学老师教过你们吗?"
 - "叫形而上学,可那是个贬义词呀?"
- "是的,就叫形而上学,这就是过去全部的科学家,现在大部分 科学家使用的方法。"
 - "那为什么它是一个贬义词呢?"
- "因为它和辩证法不相容,而且针锋相对。有些人不仅自以为是 正确的,而且断定其他人都是错的。奇怪的是,辩证法整天讲什么对 立统一,形而上学来和辩证法对立,他却不肯同一,而是对形而上学 采取一棍子打死的态度。"
 - "我明白了。"
- "使用第二种方法的也是科学家,我称之为'强盗式',这种科学家更重要。他们什么也不干,坐等形而上学的科学家研究出比较确切的成果,在此基础上综合升华。<u>千千万万的科学家研究了万万千千的动物</u>,植物,微生物以后,达尔文拿来一综合,就提出了进化论。"
 - "这活倒很轻松。"
- "一点也不轻松,而且需要更高的聪明才智和更加宽阔的视野。 爱因斯坦是其中最出色的一位。他的视野非常开阔,甚至研究过辩证 法。但是他说辩证法对他的研究没有任何帮助。"
 - "辩证法到底是干什么的呢?"
- "<u>研究世界的第三种方法就是辩证法的方法,我称之为'**上帝式**'的</u> 方法。也就是我们下一节课的内容。"

最后一课

"我被开除了,"教授说,"今天上最后一课。请先提问。" 我说:"有的同学说,你的观点有点偏激。"

"他说对了,我不仅偏激,而且有错误。上一节课我就故意设置了一个常识性的错误,但是你们并没有给我提出来。现在我不得不把最重要的东西教给你们:没有谁是全部正确的,最多只是正确了一部分。如果世界是那只大象,我们就是那一群摸象的瞎子。我们想知道大象的样子,但是我们谁也不可能把这只大象摸完。我所有的瞎子加在一起也不可能,如果你的一生只能摸完大象的尾巴,你一定要认真去摸。如果你确信自己完全了解了这支尾巴,你一定要坚持自己的观点。

不要听见别人说大象像柱子或者象扇子就轻易改变自己的观点。 **偏激并不可怕,可怕的是听风就是兩,毫无自己的主见。如果你坚持 的错了,没什么大不了,一定有更聪明的瞎子给你指出错误。**科学就 是这样在成千上万的错误中提取一个真理的学问。但是如果你对了, 却没有坚持,世界就失去了一次前进的机会。

"另外你要随时记住:无论你是对是错,你只是了解大象的一小部分。要听听别的瞎子怎么说。不能轻信,也不能不信。你别无选择,只有使用你的理性,它也许有许多不足,但却是你唯一可以信赖的东西。一个人的理性十分有限,许多人的理性却威力巨大。如果你不知道许多人的理性在那里,那么我告诉你——那就是科学。科学也有不足,以后一定要被突破。不过那需要许许多多比爱因斯坦更聪明的人,肯定不是你我。

"理性,批判和宽容,就是我所说的最重要的东西。(评:是也!)" 这次我没有提问,也没有其他人提问。

"言归正传,继续谈辩证法。"教授只好自己接着说,"<u>辩证法也</u> 是个瞎子,但是他不摸象。"

"他不想了解大象吗?"我问。

"他当然想了解大象,但是他认为摸象没有用,或者说作用不大。他认为大象在到处乱跑,还在不断地从小变大,而且与他周围的森林,地球,甚至太阳系,银河系有无限多的联系,用'孤立,静止,片面'的形而上学观点徒劳无功,只有使用'全面,发展,联系'的辩证法观点,才能搞清大象的样子。"

"可是他连象都不摸,怎么全面,发展,联系呢?"

"我不知道,鬼也不知道,只有上帝知道。所以我把它称为'上帝 式'的方法。辩证法最初在中国流行,伏羲八卦,阴阳五行,孔子的 "过犹不及",老子的"反者道之动",《易经》"一阴一阳谓之道", 《黄帝内经》"内外调和,邪不能侵"统统都是辩证法。西方只有亚里 斯多德提出过辩证法的雏形,既不全面,也不具体。恩格斯说他阐述 了辩证法的基本原理,我不知道从何说起。不过这无关紧要,现代意 义上的辩证法是从黑格尔开始的,这一点恩格斯和我,以及其他任何 人,都不会有任何意见。"

- "你只说恩格斯,怎么不提马克思?"
- "马克思和辩证法关系不大。"
- "辩证唯物主义不是马克思主义的灵魂吗?"
- "我不同意这个观点,马克思早期写过一篇《神圣家族》,痛批 黑格尔的'泛逻辑论',泛逻辑论就包括辩证法。以后也没见他怎样说

过辩证法。直到他最晚的哲学著作《资本论第二版跋》中,他才玩笑的说自己卖弄了辩证法。但是辩证法是什么,马克思终其一生,也没有回答过。"

"那么辩证法怎样进入马克思主义的呢?"

"完全是恩格斯的原因,从《反杜林论》到恩格斯致死不愿发表的《自然辩证法》,辩证法才成为马克思主义的所谓灵魂。这一点我和顾准的看法一样,**马克思是不会同意'辩证唯物主义'这个说法的。**这完全是后人的需要。不过《反杜林论》是经过马克思同意的,这一点倒是事实。"

"辩证法有哪些内容?"

"首先是三大规律:第一,质量互变规律,来自黑格尔《逻辑学》第一部"存在论"。第二,矛盾统一规律,来自《逻辑学》第二部"本质论"。第三,否定之否定规律,来自《逻辑学》第三部"理念论"。这都是表面的东西,也就是马克思所说的"神秘外形"。它的根本在于用全面,发展,联系的观点看问题。它的实质是隐藏其后的两大主义:第一,真理一元论。反对真理的多元论和相对主义。这早已成为历史的垃圾。第二,真理不可分,局部事务的真理都是整体世界的一部分,孤立的研究发现不了这些真理。只有在森林中找树木,不能从树木开始研究森林。这不仅极其荒唐,而且毫不现实。"

"为什么不现实?"

"有个西方不败教授说得很好:<u>事实充分证明,孤立的,静止的、</u> <u>片面地来研究事物的方法,在人类现有的认识情况下才是最好的方法</u> 论,才可能了解事物的本质。因为事物之间的联系千丝万缕,如果把 所有的关联都考虑进去,就等于什么也干不成,就象我们老祖宗一样, 只能抱着个"太极生两仪,两仪生四象"这个思维懒怠症混日子。**等到对事物的各种性状及规律有了较为详细的把握,再把它放到系统中进行非常谨慎的观察和研究。**而中国人的传统思维是总想一口吃成个大胖子,一开始便从总体上提出本质的观点。这种带有原始思维特征的传统正与辩证法不谋而合,或者说辩证法只是中国古代思想方法的一种现代表述,中国人从来不缺少这种思维方式,需要补课的正是孤立的,**静止的、片面地来研究事物**的笨功夫。"

- "辩证法到底是怎么来的呢?"
- "你们中学教科书上是怎么讲的?"

"<u>好像是对客观世界,人类社会以及思维规律的全面正确的总</u> 结。"

"这种说法极其荒唐,而且全然不顾任何事实。是彻底的误人子弟。第一,别说黑格尔活着的时候,就是在二十一世纪的今天,人类对客观世界仅仅了解一点,很小的一点。对人类社会只了解半点。对思维规律了解得半点也不到。一只大象我们只是了解了尾巴上的几个关节,腿上的几根毛,加上耳朵上一块皮而已,<u>谈得上什么全面总结</u>,正确总结?纯粹是说梦话。

"第二,你们可以看一看《马克思恩格斯选集》第三卷 469 页第十二行到第十四行:'黑格尔的著作中有一个广博的辩证法纲要,虽然它是从一个完全错误的出发点发展起来的。'恩格斯在不止二十个地方说过,这个错误的出发点就是唯心主义。谁都知道,恩格斯所谓的辩证法原版照抄来自黑格尔的《逻辑学》,如他自己所说,只不过'打碎了黑格尔唯心主义的外壳',取了他'辩证法的合理内核'。你相信吗?人类从许许多多正确的出发点出发,都要走上弯路。而一个叫

黑格尔的帝国教授,却可以<u>从一个错误的出发点出发,'全面地,正确地'总结出客观世界、人类社会以及思维的全部正确规律。这是人</u>说的话吗?

"我绝不相信。就是再把我绑到新教徒的火刑柱上,把我烧死以 前烤上两个小时,我仍然不相信!"

"我也不相信。"我小声说。

"可是相信的人相当多。<u>自从打碎了基督教的枷锁,辩证法是科</u> **学发展道路上的最大障碍。**他把现代科学斥责为不入流的形而上学, 机械论。使科学在一些地方停滞不前。二十世纪二十年代,前苏联科 学院的一个院长,就因为要搞农作物的杂交改良而丢了脑袋。"

"那为什么?"

"因为杂交改良依据的是孟德尔-摩尔根理论,与辩证法格格不入。"

"你很熟悉前苏联吗?"

"我最熟悉的是中国,我在这里住了几十年。可是打别人头上的 苍蝇更轻松。"

我问:"对于辩证法的进攻,科学是怎么反击的呢?"

"西方哲学用实证主义,逻辑经验主义进行了反击。现代科学却默不做声。它只是不断地发展,生产出更多的粮食、钢铁、机器,以及人类除精神需要的一切。当这一切成为不可逆转的潮流的时候,辩证法才忽然发现,虽然它在骂别人,丢人的却是他自己。"

"辩证法没有任何可取之处吗?"

"有人说<u>辩证法是一个早产的怪胎,虽然在人类认识的现阶段并不适用,但他整体的观点确实十分诱人。</u>现代科学的整体论,有机论

已经初具雏形。不过这不是对辩证法的回归,而是在科学自身的发展中,若隐若现地概括出的一些原则。真理一元论毕竟是难以接受的。科学从不放过任何一个发展的可能性,哪怕最微小的希望,也会有人付出百倍的努力。1984年,一大群名气很大的科学大师在美国成立了圣菲研究所(Santa Fe Institute),他们包括众多的诺贝尔奖获得者,是许多科学领域的顶尖人物,出钱的大老板也是赫赫有名——金融杀手索罗斯。它们的目标就是研究"一元化理论"的可能性。当然,他们谁也不会相信什么辩证法,那就不要研究"一元化"了。它们是用现代科学的方法探讨控制复杂的适应系统(CAS)的一般性原理。虽然我不相信他们会取得任何结果,但这是人类科学史上最大胆的尝试之一。我预祝他们成功——尽管那样会打破我的一切观念。""

许锡良:中国的逻辑是怎样死亡的?

中国有术而无学,是一个不争的事实。为什么会这样?因为,中国缺乏逻辑学。中国的文化的源头没有出过亚里斯多德式的人物。中国第一个真正的逻辑学家是当代学者金岳霖先生(1895-1984),而且他也是从美国的大学里学得的逻辑学,他的逻辑学著作《逻辑》、《知识论》的问世,中国才算是有了真正的逻辑学。一个缺乏逻辑思维能力的民族,什么混帐逻辑,混帐思维都会横行天下。中国数千年来的一治一乱,每个政权都出自枪杆子。正是因为缺乏了逻辑的民族,自然就会缺乏论理的能力,暴力滋生的地方,道理就自然消失,而逻辑也就变得没有必要了。

中国自古是一个讲"中庸之道"的民族,凡事都讲中庸。最早出现中庸说法是《尚书.大禹谟》中有所记载的"人心惟危,道心惟微;惟精惟一,允执厥中。"后来程子有言:"不偏之谓中;不易之谓庸。中者,天下之正道。庸者,天下之定理。"(朱熹《四书章句集注》)孔子也曾经有过"有鄙夫问于我,空空如也,我扣其两端而竭焉"和"过犹不及"之类的说法。中国的古文因为叙事背景的缺乏,后人很难作出完全合理的理解,每一代人都只能够作出一个大致的判断。对于那个"惟精惟一,允执厥中"的解释有多种多样。明朝的王阳明在回答其学生关于"惟精惟一"的提问的时候,曾回答说:"……博学、审问、慎思、明辨、笃行者,皆所以为惟精而求惟一也。"(《王阳明全集》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版:13页)算是对中庸之道有了一个比较彻底的解释。因为,无论是"允执厥中"也好,还是"执其两端而扣"

也罢,"不偏不倚"、"执其两端",都只是一个虚拟的说法。笼统地说 来自然是这样的。但是,你怎么知道一个事件的两端在哪里?因此, 还是王阳明懂得比较透彻。要明事理,必须"博学、审问、慎思、明 辨、笃行",但是,倘若没有逻辑学,缺乏逻辑思维能力,那么,要 想审问、慎思、明辨,恐怕远非易事。知行合一,谈何容易。事实上, 中庸之道,无论怎样解释,在知行合一的问题上,其实就是变成了各 打五十大板,**凡事和稀泥**。因此,会哭的孩子有奶吃。反正是各打五 十大板,过份也是这样,不过份也是这样。为了防止自己在打五十大 板上吃亏,就必须"恨小非君子,无毒不丈夫"。因此,**在"中庸之道"** 指导下的中国人,其行为常常并不中庸,相反,极易走极端。因为, 这里没有精细的道理可讲。所作判断的依据,就是在事态控制之前, 各退五十大步或者各打五十大板。当然,这样一来,事先坚守本份的 <u>一方是要明显吃亏的。中国矛盾多多,喜欢窝里斗,其根本要害就是</u> 缺乏逻辑分析能力,缺乏讲道理的习惯。即使是所谓教育,也多是口 号、标语、语录等独断语句充斥其中。有时不受教育尚且能够以朴素 的逻辑思考一些问题,一受教育,则变成了一脑袋瓜子浆糊。

因此,在中国,不讲逻辑,是有其源远流长的文化根源的。

自"五四"新文化运动之后,本来是好好学习西方逻辑思维的好时机,无奈,中国千年酱缸文化的巨大传染性与巨大惯性,在中国最需要科学、需要逻辑思维能力的时候,不合时宜地又引进了德国黑格尔、马克思的辩证法。这辩证法本来建立在西方逻辑学的基础上,问题还不大,毕竟他们有着千年的逻辑基础,人们在使用辩证法的时候,不

至于昏暗到分不清黑白,看不清天地。但是,来到中国就不同了。这 种似是而非的辩证法思维,与中国传统的中庸之道,一拍即合,在中 国的昏庸文化之上,再来一点和稀泥的西洋法术。因此,在中国由上 至下,通过教育,世代相传的一套标准话语体系出现了。如既黑又白, 既错又对,既上又下,既左又右,既这样,又那样,把这样与那样有 **机密切地结合起来。**到处拉郎配,搞统一战线。弄得整个社会,你的 就是我的,我的也就是你的,天就是地,地也是天,白就是黑,黑也 就是白。即使罪恶滔天,那也是前进中的曲折(评: 対策为一侧)。前途是 <u>光明的,道路是曲折的(评:如社会主义初级阶段)。犯再大的错误,也只是光</u> 明道路上的一小段曲折。一切都是相对的,一切都可以调和折中。先 有党,后有国。党大干国,也大干人民。比如*的事业至上、人民利 益至上、宪法法律至上。"至上"的本来意义就是"最上"的意思。比如, "至尊",就是最尊,九五尊就是皇帝的意思,也就是没有更尊的了。 但是,"三个至上",在逻辑上就存在问题。如果按照"三个至上"的思 维,奥运会就得在同一个项目上设三个金牌,银牌铜牌都取消算了。 "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,坚持党的领导、人民当家作 主、依法治国有机统一,积极稳妥推进政治体制改革,不断推进社会 主义政治制度自我完善和发展。"这段话用逻辑规则来分析也会有问 题。既是党的领导,人民又如何来当家作主?依法治国与党的领导怎 样有机统一?既是党说了算,那么依法治国又怎样个治法?如果只是 自己管理自己,监督自己,那么,又靠什么去约束权力,使权力不被 滥用?因此,在中国富有逻辑思维能力的人,常常就是危险分子,难 怪郑板桥总结自己的一生,得出活在中国必须要学会"难得糊涂",才 能够安全地生存下去的人生经验。其实,在辩证法教条下发展起来的

教育也是同样一塌糊涂。所提出的口号常常是:育人为本,德育为先,智育为主,体劳结合,全面发展。说了半天不知道究竟要表达什么。 德育为先了,智育又要为主,最后还要全面发展,干脆说全面发展不就是了?教学理论也是这样:教师是主体,学生也是主体,教师是教的主体,学生是学的主体。因此,教学理论是双主体论。就像教学理论突然变成了一条"双头蛇"一样,想起来真是滑天下之大稽。

这种思维的含糊不清,就是所谓的辩证法思维的产物。在这里难免进一大堆全面、客观、发展与联系的空洞无用的废话。表面是面面俱到,客观全面,其实是等于什么都没有说,什么也都没有说清。但是,他又实实在在地说了,整天在这里玩文字游戏。

其实我们也不难明白,世界上发展得好的国家,都不会用这一套辩证法教条来控制所有人的思想,人们真正需要遵守的规则就是形式逻辑规则,特别是逻辑的三大规律:即矛盾律、同一律和排中律,除此之外都是在讲鬼话。所以,中国如果要发展,先得从亚里斯多德的形式逻辑学开始,在逻辑学的基础上,学会真正的审问、慎思、明辨与笃行。只有这样,中国才可能会真正发展起来,中华民族才会有复兴的希望。

注:

邏輯學基本原理(来自维基百科)如下:

同一律:事物跟其自身相等同,「自己」不能「不是自己」。

無矛盾律:事物不能同時「是」跟「不是」。是就是,不是就不是。

排中律:事物只能有「是」或「不是」兩種狀態,不存在其他中間狀態。

充足理由律:任何事物都有其存在的充足理由。

金剑平:人世间最大的谎言——辩证法

读书时对辩证法充满了崇拜,觉得是放之四海皆准的真理,一直坚信了许多年。但是,大约在2005年,我慢慢地觉悟了,发现辩证法是极端荒谬的。由于**现在的中国政府强力推广辩证法,就使它成为**对中国人毒害最深最烈的谬论,变异和扭曲了中国人的思维。

本人给一些人讲过辩证法,他们都觉得辩证法很荒谬。 劈开辩证法:

辩证法有三大规律,那是它的核心与支柱,三大规律都必须成立了,辩证法才能成立。就如一个三条腿的凳子,只要一条腿断了,凳子就会倒下。也就是说:辩证法的三大规律如果有一个不成立,辩证法的下了。但是仔细推敲,三大规律没有一个能成立,荒谬到如此可怕的程度。一个三条腿的凳子,三条腿都去掉了还能是凳子吗?

中国人对辩证法很熟,都能朗朗上口。它的三大规律是:品质互变规律;对立统一规律;否定之否定规律。

下面我们对这三大规律一个个来分析。

荒谬的辩证法之一:品质互变规律是眼神错乱

品质互变规律:辩证法的认为,事物的变化只有量变与质变这两种形式,它们的关系是: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,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。一切事物变化都是从量变开始,当量变积累到一定程度时,必然发生质变。事物是以量变开始,最后以质变结束。量变为因,质变为果。事物的发展演变过程是量变的积累过程。并且认为所有事物的发展演变都必然经历这两个过程。

什么是量变?量是事物的规模程度。量变就是"质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,数量的增加或减少、或位移"。

什么是质变?质是事物区别于其他事物的规定性。质变是事物的 质发生了变化。

虽然辩证法的书千本万本,辩证法者雄辩滔滔,如果让辩证法者 举出一个例子说明品质互变规律,或者找遍辩证法所有的著作,只能 找到二个与下面类似的例子:

一是烂苹果的过程:烂一点是量变,烂一点是量变,一点点烂下去,就是一点点量变,当量变不断地增加,最后苹果全部烂掉了,就是质变。辩证法里有一句著名的话:"实现了质的飞跃"。

二是度:什么时候实现质变呢?辩证法学家们又引出了一个"度", 说是量变达到了事物的"度",就会产生质变。甚至举了例子;当水达 到100度时就变成水蒸汽,当水达到0度时,就变成冰。在辩证法的 书中,还花大篇幅的、有模有样地对这个"度"进行剖释。真觉得可笑 之极。

我们先对上面的两个例子进行封存,后面再剖释。

我对别人讲辩证法时,我就用辩证法的矛破辩证法的盾。先请别人举出品质互变的例子,那么就得到上面的两个例子。我自己再用辩证法的方法,举一个从量变到质变的例子:

水龙头往水桶里放水,这是一个量变的过程。因为它符合"质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,数量的增加或减少",也符合位移——水从水管里位移到水桶。我会问大家,这是什么变化,当然都肯定回答是"量变"。我接着问,那么当放满一水桶时,水桶里的水就变成金子了?还是变成石油了?还是变成大米了?还是变成金刚石了?

当时听讲的人,认为我疯了,水怎么能变成其它的呢?

我马上拿出量质互变规律来反驳他们:"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"。那就是说"水只要继续放下去,达到某个'度',就一定会发生质变,变成其它东西。<u>谁不承认这个规律,谁就是不承认辩证法,不承认辩证法就是反革命,在文革时就拉出去毙了。</u>只要还承认辩证法就必须得承认这种变化的存在,什么时候水可以变成金子?我们找出这个'度'就行了。""只要大家还承认辩证法,若要发财,回家往水桶里放水,说不定就能获得金子,还用费什么劲挖金矿?从今以后大家不用再干活了,回家放水就行了。"

听讲的人当时就傻眼了。按品质互变规律,这么说是对的。但是常识告诉我们,水只要放下去,哪怕地球上全部是水,全宇宙都是水,还是水,永远不会因为放水就变成其它东西。这不就是否定了"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"这一规律了吗?

我接着再用最简单的数学原理来破这个品质互变规律:

量变是"质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,数量的增加或减少。"那就是说 1个量变时,质变的成分(称质变量)为0,当N个量变发生时,它 的质变量是N*0还是0。具体地说,如果每1滴滴向水桶的水,它的质变量是0,当滴满一桶水时,它的质变量还是0,水还是水,没有发生质变。用数学公式表示如下:

1个量变时,质变量为:1*0=0

N个量变时,质变量为:N*0=0

 $\Sigma 0 = 0$ (0 的集合是 0)

我宣布:"0乘任何数都是0,所以**量变永远不会产生质变。**"

这时马上有人反驳:"错,0乘无穷多结果是未知数。所以说只要 水放下去,还不定什么结果呢?"

我反驳说:∞是一个概念,不是一个数。自然界不存在∞,所以 自然界不存在品质互变规律。

水龙头放水,人类可以看到最远的地方(150亿光年)都充满了水时,也不会发生质变:

[150*100000000*365.24*24*60*60*300000*1000 (#)]^3*3.1415 9*0=0

从数学上看:

如果 N≠∞ ,那么 N+1≠∞。

(如果N不等于无穷多,那么N+1也不等于无穷多)。

N不是从∞开始,是从1开始、从0开始的,所以无论如何加下去,永远也不会达到无穷多。

这里再奉劝大家,不要再做实验去找"品质互变中的'度'"了,这个"度"是永远不存在的。就比如,一个二维座标,当沿着*轴走下去, 无论走多远,永远不会在Y轴上有一点点体现。

从这个简单的数学演算中可以看出,品质互变规律是如何荒谬。

我们应该明白一个原则是:

无机物的最小微粒是分子,分子没有发生变化,就不是质变。分子发生了变化,就是质变。有机物的最小微粒是细胞,细胞没有发生变化,就不是质变。细胞发生了变化,就是质变。我们只有把着这个原则去分析,才能真正认识什么时候发生了量变与质变。

现在我们回过头来看看上面那两个辩证法者提供的例子:

冰-水-水蒸汽:

冰<==>水<==>水蒸汽

分子式:H₂O<==>H₂O<==> H₂O

从分子式中可见,冰、水、水蒸汽的分子式都 H₂O,分子没有发生变化,所以没有发生质变。冰、水、水蒸汽,那只是水的三种状态而已,物理与化学特性几乎没有任何变化。在所有的物理化学书中从来没有把它们当成不同的物质。绝大多数物质都存在着三种状态。

水变成水蒸汽和冰,还是水,没有产生质变,也与量变没有一点点关系。这三种状态之间的转变,是温度变化引起的,不是"量变"引起的,它与量和量变没有任何关系。一克水 0 度时就变成冰,100 度时就变成水蒸汽,一万吨水也是如此。与量和量变搭不上一点点关系,扯到量变与质变中来,完全是胡说八道。辩证法学者穷途末路到这种程度,把温度变化都说成是量变,把一种物质的三种状态说是质变,直是思维扭曲到什么程度?温度变化既不是量变也不是质变,也不是量变促成的,是外界环境的变化造成的。

上面辩证法者提到的"度"——水的温度,其实不是量变程度的"度",水的温度与量变程度根本不是一回事,联不上一点点关系。当往水桶里放水达要一桶...N桶时,这才是量变的"度"。因为量的单位

是重量"kg"或者体积"m³",量变的"度"的单位必然也是 kg 或 m³。水温表示热量,水温的单位是"K",扯到量变中来毫无道理!水温是水所处的热运动状态,也不是量变造成的,与变数没有任何关系。辩证法者怎么这么愚昧,连"度"都看错!把温度的"度"当成量变的"度",这是辩证法者理屈词穷的胡扯。

这里也可以看到,品质互变中的这个"度"也是完全不存在的。

水只有变成金子银子钻石大米,或者其它的什么东西,才是品质。水变成水蒸汽和冰,不是质变。

有人耍赖说,按你那么说,水永远不会变成其它什么东西,所以 质变是永远不存在的。

我就会反驳说:只要你能力够,水可以变成任何东西。根据宇宙大爆炸原理,宇宙大爆炸的最后一刻,首先形成了氢原子,再由氢原子合成其它原子。太阳上现在每时每刻都发生着氢的核聚变反应。如果你能力够,可以也利用这个原理,先把水打成氢原子,或者打成中子、质子与电子,再把这些合成你所需要的原子,再组合成你所需要的分子和细胞,最终组合成你所需要的一切。按照这个原理,水不但可以变成大米、金刚石,变成动物也是可以的,拿起一桶水,变成一头猪是可行的,还不违反物质不灭定律。

上面所说的那是神仙的本事。我私心所猜,那些能力你可能不具备(但愿我猜错了),但是把水变成氧气和氢气,这种本事一般人都有,这也是质变。

水变成氧气和氢气:

2H₂O(水) <==>2H₂(氢气)+O₂(氧气)

把水变成氧气和氢气,分子式已经发生了变化,这是不同的物质,这就是质变。水是可以灭火的,但是氧气是助燃的,氢气遭到火会剧烈燃烧甚至爆炸。呼吸需要吸进氧气,但是如果把水吸进肺里去,那就是溺水。水与氧气和氢气,它们的化学物理特性存在着如此巨大的差异,这就是不同的物质。辩证法学者把冰、水、水蒸汽说成是不同的物质,他们怎么这么弱智。渴了可以把冰含在嘴里就变成水解渴,但你把氢气含在嘴里试试?小心成烤猪。

这里想问一问辩证法者,如果水变成水蒸气和冰是质变,那么水变成氢气和氧气是什么变化?难道是量变?

水变成氧气和氢气的过程,就是一个一个水分子地被电解,就是一个一个水分子在质变,是一点质变一点质变的过程。可见水的质变过程是质变到质变的过程,是质变的积累过程。

水加了电就变成氧气和氢气,氢气氧气燃烧就变成水,这都是质变。水的质变过程不是量变的积累造成的,与量变没有任何关系,这个过程也不存在量变的"度"。这就再一次证明:质变绝对不是量变积累所致,质变与量变不存在任何因果关系。

其实**很多事物应该有三种变化:量变、质变和态变**,三者之间没有必然的因果关系,某种变化不是其它变化所诱导的。

现在再看看烂苹果的过程:

界定苹果与其它东西不同的是细胞,苹果烂了是苹果细胞发生了质变。有机物的最小微粒是细胞,细胞没有发生变化,就不是质变,细胞发生了变化,就是质变。当我们拿起苹果咬一口,这时是量变,因为数量减少了,一口苹果位移到嘴里了。当苹果一点腐烂时就是一点细胞质变,二点烂就是二点细胞质变,当一个一个细胞烂时,就是

一个一个细胞质变,这时细胞的分子式绝对发生了变化,已经不是苹果的细胞了。最后整个苹果烂掉,就是所有的苹果细胞发生了质变,整个过程是"质变的积累过程"。在这个过程中,苹果的量没有发生变化,量变不存在。辩证法学者把质变看成量变,什么眼神?

从苹果腐烂和水变成氢氧的过程我们可以得出:**事物的发展演变**过程,是质变到质变的过程,是质变的积累过程,是部分质变到全体质变的过程,与量变没有任何关系。

通过仔细观察,所有事物的发展演变过程都是这个规律。化学变 化、核反应、生物反应、人类事物的变化,都符合这个规律。

世界上根本不存在品质互变规律。

所谓的品质互变规律,是辩证法者把质变看成量变,是眼睛坏了。 本人为什么一开头就让辩证法学者举出品质互变的例子,这是因 为世界上根本不存在这种规律,一个例子都找不出来,举出一个,就 可以破掉一个。要用辩证法者的矛破辩证法的盾。

如果量变就能达到质变,那么"谎言千遍就成为真理"。那就会造成人类的思维扭曲、假话盛行。当年"老毛"活着的时候,中国人一遍遍地喊万岁,不是千遍,而是千亿遍,千千亿遍,千千亿遍,结果连84岁都没活到。当时的中国人都愣住了,不是说好万岁吗?怎么83岁就走呢?让我们喊他万岁,骗我们嘛!

其实"量变永远不会成为质变"。<u>"谎言千遍依然还是谎言,谎言</u> 永远不会变成真理"。这才是千真万确的真理。

可见辩证法的品质互变规律是何等荒唐!

.

结论:辩证法的品质互变规律是根本不存在的,量变永远不可能 达到质变。辩证法者把质变看成量变,是眼睛有问题,也可能是有意 看错的!又胡乱造出来一个量变的"度",完全把世界搞乱了。品质互 变就是"谎言真理论",让人崇拜谎言,走向堕落和灭亡!

荒谬的辩证法之二:对立统一规律是逻辑陷阱

辩证法认为:"矛盾是指事物内部或事物之间的对立和统一及其 关系。即矛盾是事物统一体内部的对立因素之间的关系。"、"矛盾是 同一性和斗争性的统一"。推演来推演去,最后得出结论:"事物的矛 盾是事物的发展动力"。这就是所谓的辩证法的对立统一规律。

1、对立统一规律中存在三大逻辑陷阱

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法者使用的一种阴谋的手法,这其中包涵了 三个逻辑陷阱。我们许多研究辩证法的人,总是迷失在里面,其实是 掉在这三个大陷阱里了。

第一个逻辑陷阱:<u>把一个待确定的问题用一个自己需要的有内涵</u>的词来定义,最后得出自己想要的结论。

"事物……的关系"这是一个没确定的、中性的问题,为什么用 "矛盾"来定义(评:问得好!),而不用"和谐"、"无为"、"无赖"、"有为"、 "荒唐"、"勤快"、"暴力"、"友好"、"敌我"、"同一性"、"糊涂"等等 其它词呢?辩证法者用"矛盾"有其特殊的目的——告诉世人"事物的 关系是矛盾的,世界是矛盾的,矛盾是永恒,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 力",为了这个目的再编造出原因,也就是胡扯八扯证明这些。

由于<u>首先用矛盾来定义"事物……的关系",所以无论千证明万证明,最后得出结论"事物……的关系"一定就是矛盾。</u>这种手法非常无赖。

我们就依照辩证法的逻辑,用"友好"代替"矛盾",就变成这样: "'友好'是指事物内部或事物之间的对立和统一及其关系。即'友好'是 事物统一体内部的对立因素之间的关系。...'友好'是同一性和斗争性的统一。"最后得出结论:"事物的'友好'是事物的发展动力"。把上述的几个词代替"矛盾"也一样,这在逻辑上与辩证法是一样的,其实也是错误的。

这里不是说它的结果错误,而是方法错误。<u>从一个错误的方法出发,当然得不到一个正确的结果。总之把一个待确定的问题用一个自己需要的有内涵的词来定义,这就是阴谋家的手法。</u>其实用"和谐"一词更接近事实。

应该创造一个新的名词,或者就用"关系"、"事物"等词来表达这种"事物……的关系"。辩证法者却用一个带有片面含义的词来定义,所以说对立统一规律从源头上就是错的。也就是说,对立统一规律是从一个错误的基点上建立起来的,所以它永远是错的。

第二个逻辑陷阱:给矛盾一词制造了"真假"两种内涵,根据需要 在两者之间切换。

事实上矛盾与斗争是等价的,"矛盾"只有对立性没有统一性,只有"斗争性"没有"和谐性",这是普世共识,我们称其为矛盾的"真内涵"。辩证法者假意地往"矛盾"的内涵中装入"统一性"、"同一性",我们称其为矛盾的"假内涵",因为是"假"的所以根本就装不进去。不但装不进去,他们根本也不想真正的装进去。一个名词两种内涵,造成逻辑混乱、真假难辨。

我们必须清清楚楚地明白:普世共识就是"真内涵",事物只有"真内涵"没有"假内涵"。

在我们平时的认知中,说A与B有矛盾,就表示A与B有"冲 突"有"斗争"、是"互害"的,根本没有"统一"、"和谐"、"互惠"的内涵, 这是普世共识。这时的矛盾用的是"真内涵"。按照辩证法的定义"矛盾是指事物...关系",只是表示 A 与 B 有关系,未表示这种关系是是 "和谐"的还是"斗争"的、是"互惠"的还是"互害"的,这时的矛盾用的 是"假内涵"。大家看看,一个名词两种相差如此巨大的内涵,造成混乱。其实内涵是不能冲突的,"假内涵"是不存在的,"真内涵"才是真面目。

辩证法者在两种内涵之间切换,达到了浑水摸鱼目的,想说什就说什。他们切换的手法很阴明,非常难以识破。当辩论辩证法时,例如:"矛盾是...的对立和统一及其关系",这时用的是"假内涵"。当推断出结论时,例如:"事物的矛盾是事物的发展动力",实际上是说"事物的斗争是事物的发展动力",用的是"真内涵"。所以马克思者说的"阶级斗争是人类历史发展的动力"就从这来的,这时的"矛盾"就未裸裸地等于"斗争",没有统一性。这时辩证法者与马克思者使用的是矛盾的"真内涵"。"假内涵"实际上是不存在的,只是辩证法者忽悠人时使用。

你与你的女同学吵架了,你说与她发生了矛盾。如果她刚好在学习辩证法,理解成与她发生了"...关系",她非打断你的腿不可。这就是辩证法造成的混乱,这种学说你敢相信吗?你敢用吗?

我们可以用这种偷换内涵的逻辑描述另外东西,更能看出它的荒谬:"世界是黑的...这个黑里有白和赤橙黄绿青蓝紫各种颜色"。说来说去,最后结论"所以世界终究是黑的"。第一个"黑"假装要装进去"各种颜色",实际装不进去,用的是"假内涵"。而后面的"黑"只是我们普世共识的"黑",没有"任何颜色",是结论者所需要的,用的是"真内涵"。这是有意搞乱名词的内涵所致。马克思理论里也经常出现

这种逻辑陷阱:使用已有的名词,中途加进自己的概念(内涵),最后又使用别人的概念,造成逻辑混乱,浑水摸鱼。

再举一个例子加深对对立统一规律的理解:对于一个新的待确定的方向先用"南"来定义,再说"南"中有"北东西中上下",最后证明这个方位就是"南"。第一个"南"说的是"全方位",这是"假内涵",后面那个"南"是指南针所措的方向——"真内涵"。如果这个待确定的方位本来应该是"北",也因为首先用"南"来定义,造成错认为就是"南"了这种作法何其荒谬。所以对于未确定的东西不能用有确定内涵的词来描述。

第三个逻辑陷阱:扯下"同一性",掩盖"和谐性"。

虽然前面已经有两个陷阱,但是第三个陷阱才是辩证法者最大的 阴谋!看看"对立统一规律"是多么恐怖。

辩证法对同一性描述——"矛盾的双方处于一个同一体中"。从这里可以看出"同一性"那是形成事物的条件,是必要条件,是在事物之上、之外。例如我的左手和他人的右手,不在同一个体中,当然不形成事物,如何有矛盾和其它的呢?同一体中的事物,一定有矛盾吗?

不见得,我的左手与右手和谐得很,从来没有矛盾!所以"同一性"是在事物的外部,是形成事物的必要条件,是发生"和谐"与"矛盾"关系的前提,当讨论事物的内部问题时,不应该再扯它进来。"同一性"就像婚姻中的媒人,把夫妻撮合在一起以后,家庭内部事务,不能再扯媒人的事。夫妻吵架也把媒人骂一顿,家里分财产也给媒人一份,这种作法是不对的。

从上可以看出,"同一性"是在事物之上、之外,是包涵着矛盾的。而辩证法者反过来把同一性塞进矛盾里面,这种作法很荒谬。辩证法者把同一性塞进矛盾里面之后,告诉你"同一性"是在"矛盾"之内、只是矛盾的一部分,并把和谐性中的某些特征,抽出来放入同一性中,这样就把和谐性掩盖过去了。如果有人想到和谐性并拿出某些特征,马上就有人指出已经在矛盾内部的同一性中了,堵住了人们找到和谐性的可能。

可以形像地这样描述:事物中原本还有一种与矛盾相对立的、地位相等、作用相反的特性——和谐,辩证法者把和谐性打碎,把残渣装入从高位扯下来的同一性中,再把同一性塞进矛盾之中,这样既消灭了和谐性又压低了同一性,那么事物就变成完完全全是矛盾的了。这是极端精致的包藏祸心,难怪发明者叫黑哥儿,看来冥冥之中自有天意。这也是辩证法者创立对立统一规律的真正目的——掩盖"和谐性"。辩证法是阴谋家发明的骗人把戏。

所谓的对立统一规律,是辩证法者设计的陷阱,他们良心坏了。

2、事物内部真实存在着对立的两种特性——"和调性"与"矛盾性"

矛盾只是事物的一种斗争特性,不是全部特性,事物中还有一种特性,与矛盾是作用相反、地位相等,用"和谐"来表示最合适。辩证法者所说的同一性中部分内容其实从和谐性中抽出来的,应该回归和谐性中。同一性是在更高一层,它包涵了矛盾性与和谐性,同一性是形成事物的条件,可以说同一性已经约等于"事物"了。

事物内部存在着对立的两种力量,也叫两种特性、两种特征、两种属性,它们地位相等、作用相反,目的和效果都是对立的:

一种是分裂、对立、斗争、相互排斥、互相拆台、互相为害的, 我们称之为矛盾斗争性——矛盾性。它使事物的离心力越来越大,推 动使事物走向解体和灭亡,解体也是灭亡。它是事物毁灭的力量,是 恶的力量。

一种是团结、和睦、协调、相互依存、互相帮助、互相有益的, 我们称之为和睦谐调性——和谐性。它使事物向心力越来越强,凝聚 力越来越大,使事物继续生存和发展。它是事物发展的力量,是善的 力量。

矛盾只是对立性,没有统一性,统一性在和谐之中。

事物内部的和谐性与矛盾性是两种对立的特性,是两种相反的力量,处于一个同一体中,起着相反的作用,是把事物推向两个相反的方向。事物就是在这两种对立的力量作用下存在。很显然,和谐的力量是保持事物的生存和发展,矛盾的力量是把事物推向解体和灭亡。和谐是良性的力量,矛盾是恶性的力量。

用佛家的"缘分"来看,和睦谐调性是善缘,矛盾斗争性是恶缘。 辩证法者无限度地张扬扩大矛盾斗争性的恶缘,竭尽全力地隐匿否认 和睦谐调性的善缘,从这里可以看出辩证法者毁灭世界的目的。

3、矛盾斗争性是事物毁灭的动力

以家庭为例,夫妻之间有时有矛盾吵架,但更多的时候是和睦谐调的。没有人能否认这个事实吧,说明家庭的"和谐性"是存在的。当矛盾达到某一程度时,家庭就会破裂。只有和谐远远大于矛盾时,家庭才能生存下去,有生存才能有发展,生存是发展的条件。"家和"是家庭发展的动力,"家暴"是家庭毁灭的动力。

举一例子:人是一个事物,所有的器官都是这个事物的成员。必须所有的成员都和睦相处,人才能生存下去。如果有一天,左手对右手闹矛盾,说:"你力又大又轻巧,却干活轻松,好事都让你做,笨活蠢活都让我来扛,不公平,现在我要造反要革命,从今以后,吃饭时我拿筷子你端碗,写字时我拿笔你压纸。"当左手说出这些话以后,所有器官全骂起来,嘴巴眼睛耳朵脚全骂左手疯了。鼻子说,你别把筷子插到我的鼻孔里。眼睛说,你别把肉往我这里塞。嘴巴干脆说,你拿筷子我闭口不吃。左右脚说:"我们比你更苦更累啊!天天在下面支撑着整个身体,又苦又累又脏又危险,你们所有的人(器官)在上面风凉,就我们在下面辛苦,谁管过我们呀?谁想过我们呀?你左手还碰过饭碗、摸过纸笔,我们见都没见过,我们要是碰到饭碗,早被你打断腿了,你为什么就不为我们讨公平?我们都不出声,你还胡闹什么?"

左手一意孤行:"筷子轮流拿,今日到我家。我就要革命,你们 反对就是反革命。"耳朵说,瞧你的笨样,能拿得了筷子吗?左手说: "右手训练了二十多年了,我也要训练二十多年,未必不如它,我要 革命,绝不放弃。" 从那以后,这个人每天吃饭就让人笑话,饭菜掉一地,左手把人整得不像样了。如果有一天,脚说要拿筷子让手走路,你说事情怎么办吧?一个器官闹矛盾,让所有的成员都受害。对于左手的胡闹,要么左手觉悟,平息革命化解矛盾。要么把左手绑起来,或者干脆剁掉,彻底解决矛盾。这个事物(人)才能很好地生存和发展。

再举一个例子:我们还以人来说明。左脚说好事都让右脚做了, 踢人踢球都是右脚最多,每次100米跑也都是右脚先迈出,从今以后, 100米跑我要先出脚。整个身体所有的器官全部反对,但是左脚说所 有反对都无效,我要公平,我要革命,你们再敢反对,我让你们好看, 反正大家一起死,我也不孤单。于是100米跑时,跑到半道,左脚不 往前迈,突然踢到右脚脚后跟,结果整个人扑向地面,当场摔死。这 是极端的例子,当然极端才有说服力。

那么是不是有一点点矛盾,就有好处呢?不是的,一点矛盾就是一点障碍,一点内耗,绝对是不利因素,因为矛盾是毁灭的力量。还是以100米跑为例,不但要左脚右脚配合好,身体所有部分全部都得配合好。左右手要摆得和谐(合拍),嘴巴鼻子呼吸得和谐,连外部的配件也得和谐,头发不能太长,衣服也得和谐(合体),鞋子也得是最佳的跑鞋,鞋带也得系牢。只要有一个部分没有配合到最佳状态,能跑出9秒58的世界冠军,却只跑出了10秒58的成绩,从世界冠军变成第一百名,就成了彻底的失败者。从这个例子可以看到,一点矛盾,就是一点内耗,就是一点失败。矛盾只有坏处,没有任何好处。只有和谐达到最高水准,效率才能达到最高水准,发展才能达到最高水准。现在是高度竞争的时代,自己的效率没有达到最高,而别人的效率达到最高,自己只能被淘汰出局,就是失败者。

譬如两个电视机厂生产相同的电视机,A厂和谐的好,造价380元批发430元,赚得盆满钵满。B厂内矛盾多多,各个环节都没和谐好,造价达到450元。B厂很快被淘汰,所有员工都等着下岗(失业)吧。

人类社会现在正处于高度竞争的时代,内部矛盾必然影响自我的效率,削弱自我的生命力和竞争力,使得自己处于劣势。哪个民族发展速度快,一定得益于他们的"和谐"发挥到高的水准(译: 譬如北欧四周)。

从这点可以看出:<u>和谐是事物发展的动力,事物内部成员间的矛盾和斗争是事物毁灭的动力,毁灭的不仅仅是矛盾的各方,而是这个事物中的所有成员,包括和谐之中的所有事物。</u>

事物成员间的斗争必然会造成相互伤害,严重的会导致灭亡。无论任何事物都是由小部分组成的,一个个小事物组成大的事物,大的事物组成更大的事物。小事物的被伤害必然影响到大的事物,这是最简单不过的道理。个人组成家庭,家庭组成村庄,村庄组成地方,地方组成民族,民族组成国家,国家组成人类...现在有"地球村"一说,就是说地球只是一个村,里面装了全人类,我们人类只能同命运共患难,人类历史是一部正义与邪恶的斗争史,世界是一个整体,没有人能置身事外。

"家和万事兴,家斗万事败",这是千古颠扑不破的真理。 内斗永远是毁灭的力量,具体地讲:

夫妻斗争是家庭毁灭的动力;阶级斗争(评:文革还堂而皇之歌颂阶级斗争!) 是民族毁灭的动力;民族斗争是国家毁灭的动力;国家斗争是人类毁灭的动力。

夫妻斗争(矛盾)是家庭毁灭的动力:

夫妻是家庭的成员。"家和万事兴"是千古颠覆不破的真理,那么家斗必然是万事败了。"两人一般心,有钱堪买金;一人一般心,无钱堪买针。"<u>在号称"阶级斗争是人类历史发展的动力"的那个荒谬年代,大家不敢公开讲"家和万事兴"这句话。</u>一个家庭是一个事物,夫妻是家庭中两个最主要的成员,当然夫妻有和谐也有矛盾。

夫妻越和谐,做什么都顺,家庭的生存就越好,也就越能发展, "和谐"是"良"性的力量,它能导致家庭发展。由此可见:"夫妻和谐 是家庭发展的动力"。如果夫妻经常闹矛盾,其必然向心力越来越小, 离心力越来越大,发展下去,最后只能离婚。以一个"王张"之家为例, 分离后变成新的"王"家与"张"家,那个"王张"之家就灭亡了。矛盾更 加激烈者,夫妻一方结束了对方,剩下一方被枪毙,不但"王张"之家 灭亡,"王"家与"张"家也都不存在。夫妻吵架,做什么都不顺,你不 找麻烦麻烦来找你。小矛盾小祸害,大矛盾大祸害,矛盾越大,祸害 越烈。矛盾是"恶"性的力量,它必然导致家庭毁灭。

众所周知,夫妻吵架,不但危害自身,还毁灭下一代。<u>在父母吵闹中长大的小孩,就是问题儿童,心里灰暗,难以教育,对社会仇视,将来犯法和为害社会的概率非常高。这种小孩也缺乏自信,将来的生</u>存很是问题。单亲家庭长大的小孩也是如此。

由此可见:"夫妻斗争是家庭毁灭的动力"。

阶级斗争是民族毁灭的动力:

阶级是民族的成员。这里必须特别提到"阶级斗争是民族毁灭的动力"。如果阶级是存在的,那么必然是在民族内部划分阶级,把一个民族划成两个敌对的、相互仇杀的阶级。从逻辑上讲,这就是分裂

民族。搞阶级斗争就是唆使甚至强迫民族内部一部分人迫害另一部分人,使民族内部相互仇杀,这就是毁灭民族。民族的内部成员是阶级,它们的相互斗争必然导致民族自伤、瘫痪甚至灭亡。凡鼓吹"阶级斗争是人类历史发展的动力"者,无论其出自什么目的,其客观效果必然是导致民族走向灭亡。所以高喊这句话的人一定是民族之奸,在中国就是汉奸!

所以说:划分阶级就是分裂民族,搞阶级斗争就是毁灭民族。

无知的人甚至高喊"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"。日本侵略军也是无产阶级队伍——由日本的工人阶级及其同盟者(农民和小知识份子)组成。"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",就是与日军联合,这是卖国口号。

民族斗争(矛盾)是国家毁灭的动力;

民族是国家的成员。一个国家一般由多个民族组成,如果民族不平等,必然造成民族纠纷以致仇恨,甚至残杀。仇恨一旦形成,一般百年内难以化解。国家就会在民族斗争的内耗之中自我毁灭。现在非洲也现出了这种情况。解决这一问题的临时办法是国家分裂,分裂成几个新的国家,原来的国家就灭亡了。即使国家分裂后也很难化解仇恨。

在汉族内部,也经常出现村斗——村与村的械斗,怨恨代代相传, 久不久又发生械斗,要解开怨恨真的很麻烦。<u>人类不但文化与血缘是</u> 继承的,爱和恨也是继承的。

公平是我们应该宣导的。父母对儿女不公平,是造成儿女纠纷的 最重要原因。本人见过一些父母偏心,导致儿女心中抑郁不平,许多 在父母去世多年后虽然化解, 谈起来还是感叹不已。可见,父母偏心, 尽毁兄弟情,为人父母,千万别偏心。

这里想向世人呼吁:公平的制度是最美好的制度。虽然没有绝对的公平,所以我们要不断地追求公平。专政的政权鼓吹的是反公平,世界上那些阶级专政的制度,都是最不公平的政权。专政是独裁加上了暴力,是最暴力的独裁。阶级社会与印度的种姓制度是一样的,都是人类最黑暗的制度。

<u>只有达到某种程度的公平,矛盾就减少,社会就和谐,就能生存</u> 和发展。

国家斗争(矛盾)是人类毁灭的动力。

国家是人类的成员。人类是由一个个国家组成的,如果部分国家总是相互打战,怨恨越来越大,最后,一方首先使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,对方报复,瞬间互扔核武器,于是人类就灭亡了。连不打战的、很和谐的国家也跟随人类一起灭亡。人类是一个整体,没有人能置身事外。我们需要的是全部国家的和谐,而不是部分国家的和谐。

由此可见:国家斗争是人类毁灭的动力。

内斗——事物内部成员之间的矛盾和斗争,它是事物灭亡的根本原因,灭亡的不仅是矛盾的各方,而是事物和事物中的所有成员。内斗是毁灭的力量。

事物内部存在两股力量,矛盾性与和谐性,和谐才能使事物生存, 生存才能发展。和谐越好,发展越快。

<u>斗争是矛盾的主要表现形式,斗争产生仇恨,仇恨加深矛盾,反</u> 过来推动斗争。形成一个回圈,不断升级,如果不回头,一定会把事 物推向毁灭。仇恨是深层的原因,是关键的东西,是动力的源泉,矛 盾和斗争是表现,毁灭是结果。可以说,仇恨使事物毁灭。

和谐是事物发展的力量,矛盾是事物毁灭的力量。<u>辩证法的对立</u> 统一规律认为"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",无论是出自什么原因,其结 果必然是毁灭事物。可见辩证法有多邪。

4、人类不把矛盾消灭,矛盾就把人类消灭

并不是所有的事物都一点矛盾都没有,而是矛盾越少越好,矛盾越多越趋向灭亡。矛盾比例达到多少事物就灭亡呢?不同的事物不同的阶段有不同的比例。一个锄头有三分之一闹矛盾,还可以修补使用,矛盾率大约1/3。一个家庭日均吵架一小时很快就灭亡,矛盾率小于1/24。一个人有一个器官闹矛盾,不死也是苦不堪言,矛盾率小于1/100。智慧手机中只要有一个元件坏了,就得报废,矛盾率小于1/10000。一个10亿美元制造的、正在飞行的太空梭,如果有一个一美元制造的重要位置上的螺丝闹矛盾,太空梭就可能爆炸,损失的将远远超过10亿美元,这里的矛盾率小于1/10亿。

科技是双刃剑,既给人类带来便利,又把人类推到了万丈深渊的 悬崖上,就看人怎么把握了。当我们的科技发展到个人很容易制造大 规模毁灭性武器时,一个人的仇恨就可以让世界灭亡。电脑病毒也是 某些人轻易制造的,却令世界受到巨大危害。

结论:科技越发达,越需要和谐。科技越发达,矛盾的危害性就 越大。也就是说,不久的将来,人类不把矛盾消灭,矛盾就把人类消 灭。

5、"和谐"是绝对的,"矛盾"是相对的

有没有只有和谐没有矛盾的事物呢?有。社会越和谐越美好,越和谐事物越能稳定和发展,和谐是我们的奋斗目标。太空梭的和谐几乎就达到了100%。

有没有只有矛盾没有和谐的事物呢?没有。矛盾是毁灭的力量, 和谐是生存发展的力量,当毁灭的力量大于生存的力量时,事物就灭 亡。也就是说矛盾不会大于和谐,矛盾最高不会超过50%。一般矛盾 远远小于这个数,上面的例子中,家庭的矛盾率低于1/24,太空梭的 矛盾率小于1/10 亿。

和谐得越好,效率越高。矛盾越多,效率越低。所以"矛盾"是相对的、有条件的、部分的、暂时的;而"和谐"是绝对的、普遍的、无条件的、永恒的,只要事物还存在,"和谐"就存在。事物就是在这种"和谐"的绝对性和"矛盾"的相对性中生存。

6、中华民族的"仁义"思想是卫护世界和平的法宝

由上可知:个体不能伤害整体,因为整体包涵个体,伤害整体必然也伤害自己,就是有害行为。具体的讲:如果为了个人利益伤害家庭利益,就是卖家贼;如果为了个人与家庭利益而出卖或伤害国家利益,就是卖国贼;也不能为了群体或国家利益伤害人类的利益,否则就是反人类罪。别看这个道理看起来很平常,在现实中很多人不懂!!在狂热的民族主义者的词典里,就是要为了国家利益伤害人类的利益、伤害正义和天理。

我们在电影电视里经常看到,日军说:"我们与你们(中国)是两国相争,各自为了自己的国家",言外之意是"我们没有错"。其实

这是大错特错。中国与日本不仅是两国利益的争斗,还是侵略与反侵略的斗争,是正义与邪恶的较量。国家利益不能超越人类利益,不能超越正义与良知。可惜绝大多数日军没有明白这一点,可见他们的文化有缺陷。一直到现在,日本人还把国际战犯放在国庙里供奉,全世界人民都骂时,他们还不觉得错误,竟然觉得别人欺负了他们。其实战犯是人类的共同罪人,生与死只能配受惩罚。在这一方面,中国人比日本人好很多,因为儒家以"仁义"为最高的道德标准,这是中国人历来国家观念轻、天下的观念重的原因,所以我们强大几千年,却没有对其他民族进行残酷迫害。就是说,中国的强大不会对世界造成威胁,当年罗斯福总统正是看到这一点,才坚持把中国推上联合国安理会的位置上。而日本与德国的强大却威胁世界的安全,连英国法国荷兰等国家,到处都搞殖民主义。可见他们的文化还是问题很严重的。

中华民族是一种以"仁义"为主体的文化,是世界文明的瑰宝、是人类未来和平共处的法宝,我们的成败关系世界的未来。二战是正义与邪恶的较量。中国的胜利,是正义的胜利,是人性的胜利,是人类文明的胜利,是中国"仁义"文化战胜了法西斯的武士道文化。可以想像,如果二战是邪恶的轴心国赢了,残酷的纳粹和武士道将统治世界,人类的文明会大倒退,世界将堕入比中世纪更黑暗的黑暗之中,高科技时代的黑暗,比低科技时代的黑暗更加罪恶。那时以儒佛道为主体的中华"仁义"文化将有极大的毁灭(可能远远超过文化大革命),人类就处在纷争与仇杀中,高科技武器就成了人类最有成效的自我毁灭武器。

孟子说:"无恻隐之心,非人也;无羞恶之心,非人也;无辞让 之心,非人也;无是非之心,非人也。",这正是日本人所缺少的;

孟子说"君为轻,民为重",日本人号称"君重民轻、君辱臣死";儒家 "仁义思想、造反精神、平等意识"这正是日本人所反对的。<u>中国人是</u> "远人不服,修文德以来之";日本人是"远人不服,造武器以杀之"。 日本文化是一种缺乏仁义、不知平等、泯灭是非的文化。所以我们看 到,二战时日本只有战争狂热分子,没有反战英雄(德国的社会精英 组成了反战团体)。当时的日本人认为中国是劣等民族,服从他们是 理所当然的,反抗就被剿灭,这与纳粹是一样的。日本人杀戮性远比 德国人高,纳粹只屠杀犹太民族,而日本人什么人都杀,德国普通士 兵不参与屠杀,而日本全是普通士兵进行屠杀,有时在没有上级命令 的情况下杀戮。日军到哪里,就把强奸和杀戮带到哪里:三光政策、 并村运动、桂林大屠杀(注1)、南京大屠杀(30万)、琉球大屠杀 (27万)、新加坡大屠杀、菲律宾大屠杀(致使人口减少17%)还有持续几十年的台湾大屠杀(65万),日军还普遍使用国际 公约所禁止的毒气弹。明朝时丰田秀吉侵略朝鲜,也进行了疯狂的大 屠杀。日本文化中,有残暴的武士道、黑暗的"村八分"、乱拜的信仰、 放纵的色、自我麻醉的禅、瞠推崇自杀,这些东西很不好。特别是黑 暗的"村八分",对日本民族危害巨大,是比武士道更加肮脏的东西, 造成日本人只看时势,不看真理,泯灭是非,很势利。一个泯灭是非 的民族是很可怕的,日本文化离文明很遥远,总之,日本人必须反醒, 否则没有未来。日本经常地震,那是上天对他们的警示。看看《东史 郎日记》就能看到他们扭曲的心智。至今他们不但不忏悔,反而在东 京博物馆里暗示中国侵略日本,日本是受害者,无辜的日本人民遭受 了一连串侮辱和剥削。(主2)。如果日本不能正视它的文化,不能 正视它的历史,那它就是世界未来的一大祸根。

日本人认为他们的文化先进,企图灭绝他人的文化。1919年3月 1日,日本禁止朝鲜人在学校内使用朝鲜语(其实日语非常简单和原始),引发朝鲜人民大反抗。在琉球,琉球话到现在还在被歧视。 1937年,台湾殖民总督小林跻造,下令台湾各报纸废除中文栏,并强迫关闭民间传授中国语文的汉文书房,1940年更宣布禁止庆祝农历新年,并强迫台湾人改换日本式姓名。如果日本人继续占据台湾,汉字、闽南话、客家话等中国话都会被禁止。有人假想,如果日本占领中国也会被同化成中国人,这只是不负责任的幻想家的幻想,绝对不会。日本人的文化与中华文化正好相排斥抵触,日本又是一个非常崇尚胜利的民族,他都赢了还会认为你比他高明吗?日本多数人会以胜利者的姿态鄙视中华文化,从而毁灭中华文化。

中华文化生命力极强,只要"语言、文字、典籍"存在,灾难过后 定能恢复。二战如果日本人赢了,他们也会强迫大陆步台湾的后尘——强行推行日本文化和摧毁中华文化,日本人将从语言、文字、典籍 上毁坏中华文明,中华文明难以恢复,<u>纳粹与武士道横行世界,世界</u> 文明将迎来巨大灾难。

中华民族的"仁义"文化是卫护世界和平的法宝,但是一九四九年后,中华民族的文化被极度毁坏,现在的中国离"仁义"更加遥远,荒<mark>逻绝伦的辩证法,扭曲了中国人的心智,对中国人毒害至深至大,现在的中国在文化上可能还不如日本呢,一个缺乏"仁义"的国家一旦强大,对世界威胁巨大。</mark>我们当务之急是恢复中华"仁义"的"儒佛道"文化,在没有实现这个目标之前,不要再奢谈其他,更不能妄自尊大,驱除辩证法是恢复中华文化的首要步骤。

.

结论:辩证法的对立统一规律是彻头彻尾的陷阱,从把矛盾定义成"事物的关系"时就挖下陷阱,从那出发,最后得到的结论"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"、"矛盾自动把世界搞好"等荒谬绝伦的结论,还鼓吹"内斗有益论"的内斗哲学,让人类在矛盾与内斗中自我毁灭!其实矛盾与内斗是人类毁灭的动力!

荒谬的辩证法之三:否定之否定规律是鼓吹犯罪

辩证法认为:事物要经过肯定、否定、否定之否定过程,才能且必然推动事物向前发展。

"新事物就是对旧事物的否定。一切旧(评:何谓旧?)的事物必然灭亡。 新的事物必然产生。旧事物的灭亡是新事物产生的前提。新事物一定 比旧事物先进。(评:那为何还要保留旧的传统文化?)"

不断有旧事物的灭亡和新事物的产生,事物就向前发展了。这就是否定之否定规律。

否定之否定规律是革命理论的核心。<u>革命者认为</u>,通过革命加速 旧事物灭亡,新事物就会必然产生,于是事物就向前发展了。新事物 一定比旧事物好。有的革命者狂叫"只有破坏一个旧世界,才能创造 一个新世界",这个口号是从"否定之否定规律"中得来的。

1、三个必要条件都不成立,否定之否定规律不能成立

我们通过分析发现,否定之否定要成立,必须依赖于如下三个的 法则,它们必须都成立,否定之否定才能成立:

第一,旧事物灭亡就一定有新事物产生。

第二,新事物的产生一定以旧事物的灭亡为前提。

第三,新事物一定比旧事物好、比旧事物先进。

如果这三个法则中有一个不成立,否定之否定就无法成立。记住是三者缺一不可。它们都是否定之否定的必要条件。

谁来维护这三个法则?什么力量能维护得了它们?是上帝吗?只有上帝才有这个能力,可惜辩证法者多数不承认有上帝,上帝当然也不会维护他们定下的法则。

对于上面的三个法则,只要问凭什么?凭什么?凭什么?问了三个凭什么就行了,辩证法者就哑口无言。因为没有任何力量保证得了 这三个法则。

我们通过分析,发现这三个法则都不成立。下面用最常见的例子就可戳破这三个法则,从而戳破否定之否定规律:

第一,旧事物灭亡不一定有新事物产生:

辩证法者把旧事物的灭亡与新事物的产生看成是因果关系,而且 完全等价起来。这很荒唐。当然如果旧事物灭亡却没有新事物产生, 谁也不会去主动灭亡旧事物了,否定之否定也就不存在,也没有革命 理论了。

有人说"旧的不去,新的不来"。旧的去了,新的一定会来吗?凭 什么?

旧事物灭亡后,新事物没有产生的例子比比皆是,一找一大把。 我们知道,地球上物种曾经非常丰富,现在物种的数量不及地球 鼎盛时期的十分之一,至少有百分之九十以上的物种灭亡却没有新物 种产生。就是说,一个旧事物灭亡,不一定有一个新事物产生。

第一个法则破产。

否定之否定的恶果:如果有人迷恋于否定之否定规律,为了新事物的产生而把旧事物灭了,却没有由此产生新事物,那么这个人就是一个罪恶滔天的毁灭者(评: 聲如文革"破四旧")。

第二,新事物的产生不需要以旧事物的灭亡为前提:

辩证法者说:"旧事物的灭亡是新事物产生的前提"。这种逻辑是非常可笑的,这和说"父亲的灭亡是儿子出生的前提"一样荒唐。严重地把新事物与旧事物对立起来,把一切新旧事物都弄成替代的关系。

大家知道,父亲要好好的活着儿子才能出生和成长得好,孤儿的生存条件差和生存率低。父亲的死亡与儿子的出生不是因果关系,儿孙满堂的老人,比孤寡老人寿命更长。

以笔为例,最早是刀笔,后来有毛笔,又有铅笔钢笔圆珠笔粉笔 彩笔油笔蜡笔铁笔......笔的家族越来越庞大。后面的笔并没有令前面 的笔灭亡,铅笔没有让毛笔灭亡,钢笔没有让铅笔灭亡,圆珠笔也没 有让钢笔铅笔以前的笔灭亡。什么笔都没有灭亡!大家都活得好好的, 和平共处。

就是说,新事物的产生不一定要以旧事物的灭亡为前提。第二个法则破产。

否定之否定的恶果:如果有人迷恋于否定之否定规律,为了新事物的产生而把旧事物灭了,但是这个旧事物是不需要灭亡的,不该灭亡的被他灭了,那么这个人就是一个罪恶滔天的毁灭者。

从第一和第二中可以看到:旧事物的灭亡与新事物的产生不是因 果关系,没有必然联系。那么否定之否定规律根本就不成立。

辩证法者又说:"一切旧的事物必然灭亡"。辩证法者狡猾就在这里,说必然灭亡却没有说时间。如果是一千万年,现在的新事物也会灭亡,新旧毫无意义。

我们又看看笔,现在什么笔都没有灭亡!刀笔毛笔是旧的,毛笔灭亡了吗?刀笔灭亡了吗?都没有。刀笔都那么长时间了,也不灭亡,需要刻字时,就用它。我看只要人类还存在,刀笔就不会灭亡。即使人类灭亡了,猴子要写点什么,也得用上刀笔和毛笔,可见刀笔和毛笔生命力是最强悍的,新的铅笔钢笔圆珠笔灭亡了,旧的刀笔和毛笔

也不会灭亡!新的灭亡了,旧的还没有灭亡。这里又打了辩证法者的嘴巴。

第三,新事物不一定比旧事物好、不一定比旧事物先进:

大家知道,服装上的潮流,都是新生事物,是革命者,但是都是 短命的,能流行两年以上的服装几乎找不到,只有非潮流的才是生命 力最强的。

基因突变就是基因革命,产生的新基因 99.999%是有害的,是失败者,新变化出来的基因多数不如旧基因。

起码从基因上看,99.999%的新生事物不如旧事物。

不是说"花园选花,越选越差"嘛,说的是"新花不如旧花好"。

不是说"初恋的情人永远是最好的"嘛,说的是"新人不如旧人好"。

某人原来的车是刚买不久的宝马,生意突然亏本,只得卖掉宝马买一辆国产长安面包车,难道也是"新车一定比旧车好"吗?

在历史上,时有新不如旧的情况出现。唐朝以后到宋朝之前的那些朝代都不如唐朝。元朝把宋朝灭了,但是元朝与宋朝相比,无论是文明程度、科技水准、政策开明性、生产力发展水准、人民生活幸福程度,都不如宋朝,宋朝的GDP达到世界的80%,连明朝和清朝前期的生产力水准都赶不上宋朝,其它方面更不如宋朝。这不是新事物不如旧事物了吗?

<u>"离乱人不如太平犬",是现在新的离乱中的人对旧的太平时的向</u> 往,就是新的离乱不如旧的太平好,新不如旧。

婚姻中的例子更加明显。家庭中夫妻矛盾重重,只能离婚,分裂成了两个新家庭,旧家就灭亡了。新家一定比旧家好吗?答案恰恰相反。再婚离婚率比初婚的离婚率高60%,就算不离婚的也是多数不如

意的,只不过那时人老珠黄,没本钱再闹矛盾了,于是凑合着过吧。 多数再婚者在"新不如旧"和"早知今日,何必当初"的哀叹中度日。单 亲和再婚家庭的家庭关系很难堪,当事者受到心灵创伤不说,连儿女 都很难教养,问题儿童往往出自这类家庭,祸害延续下一代。

新事物不一定比旧事物好、不一定比旧事物先进。

埃及金字塔是非常久远前造的,到现在全世界都没搞明白它。以现在埃及的科技水准和国力,根本就造不出金字塔来,勉强造出一个新的金字塔,一定远远不如旧的金字塔,新不如旧。印度德里城一根西元五世纪铸造高 6.7 米,直径约 1.37 米的巨大铁棍,含铁量99.72%,矗立一千多年不锈。人类现在科技都造不出这么高含铁量的铁,更无法避免不锈。千多年来,人类造的铁棍都不如这支,又是新不如旧。辩证法者把人类文明看得如此简单显浅,真是脑筋打结了。第三个法则再破产。

否定之否定的恶果:如果有人迷恋于否定之否定规律,以为新事物一定比旧事物好,而把旧事物灭了,但是新事物却不如旧事物,那么这个人就是一个罪恶滔天的毁灭者。

从上面可以看到:旧事物的灭亡不一定有新事物产生;新事物的产生不需要旧事物的灭亡为前提;新事物不一定比旧事物好。完全颠覆了否定之否定的三个必要条件,否定之否定当然不能成立。否定之否定是骗人的谬论,相信它的人当了多少次罪恶滔天的毁灭者?

辩证法者还说"一切旧的事物必然灭亡,新的事物必然产生。"说 灭亡却没有定量的时间,辩证法者狡辩就在这里。<u>只要时间足够长,</u> 一切新事物也必然变成旧事物,不但一切旧事物灭亡,一切新事物也 必然灭亡。 这里强烈地呼吁,坚持向民众灌输辩证法及其否定之否定规律的 人,赶快把你的房子拆了再建吧,然后拆了再建、拆了再建、拆了再 建...... 感觉一下新旧的差别,或许你是例外。

再说,如果否定之否定能成立,老是否定了再否定,否定了再否定.....何时是个头啊?像大海上飘荡的永远见不到陆地的船,没有尽头、没有归宿的流浪,这是多么痛苦的精神与肉体的双重折磨啊!诺亚一家在海上只漂流了150天,都感觉快疯了。我们能漂流永远吗?

2、唯物辩证法的再荒谬

辩证法者可能也发现这个否定之否定规律存在问题,马上又发明了唯物辩证法,对否定之否定作新的修改。我们来看看这斯怎么说的:

<u>唯物辩证法认为,新事物是指符合客观发展规律、具有强大生命力和远大发展前途的东西。旧事物则是那些同客观规律背道而驰、日</u> 趋灭亡的东西。

区分新旧事物的根本标准,只能是看这个事物是不是符合客观规律,有没有强大的生命力和远大的发展前途。.....

总之,新事物在和旧事物的斗争中,最终必然战胜旧事物。整个世界的发展,就是新事物不断战胜旧事物的过程。"

看看,所谓唯物辩证法又篡改了"新旧"一词的概念和内涵,玩的 又是"真假内涵"。上面"新旧事物"明明表达的是一个好坏、善恶的概 念。为什么不用好坏、善恶、顺逆、正反等等现有的比较切合意思的 词?用"新旧"代替"好坏",那么"好坏"就非常混乱和毫无意义了。

大家知道,在普世的认知中,新旧是以时间来界定的,这就是 "真内涵"。同类的东西,昨天的是旧的,今天的是新的。为什么辩证 法者要改变新旧的内涵?这样做不把世界搞混乱了吗?把上面说成 "好事物和坏事物"不就行了吗?偏偏用"新旧"?辩证法又在玩逻辑陷 阱。狗改不了**,辩证法改不了偷换内涵。不久的将来,辩证法者会 不会把南北对调、好坏颠倒呢?真不好说了。其实辩证法者现在正在 这么干呢!

"新旧"与"好坏"是两个毫不相干的名词与内涵,辩证法者有意把 "新旧"的"新"定义为"好坏"的"好",把"新旧"的"旧"定义为"好坏"的 "坏",是为了搞乱人的思维,消灭人原本就具有的对错标准和是非观! 造成了各种各样的混乱与荒谬,这是非常罪恶的事情!可见辩证法者 居心不良!正因为用了"新事物"、"新生事物"这些词,才会有"破四 旧"的运动,才会有对中国"旧的"古代文物进行彻底破坏的行为,这 就是辩证法者有意用错词造成的恶果。

其实"新旧"与"好坏"没有任何关联,"新的"可能是"好的"也可能 是"不好的","旧的"可能是"好的"也可能是"不好的"。上面提到的埃 及金字塔很"旧"了,却是很"好"很"先进"的。辩证法固定了"新旧"与 "好坏"的关联,混淆了人们的好坏标准和是非观。

按照唯物辩证法的逻辑,王羲之的书法最好,世界所有的书法都是旧的,只有王羲之的书法才是新的。到街上看一看,漂亮的衣服都是新衣服,哪怕是一百年前的也是新的,不漂亮的都是旧的,今天买的可能还是最旧的。唐装、朝鲜服、和服,上千年了,现在还流行,那就是新的了;去年的时装今年不流行了,肯定比唐装还旧的。世界上可能慈禧太后的衣服才是最新的。儒家佛家道家学说流行几千年了,现在还在流行,生命力强,肯定是新的,马克思主义、辩证法流传时间短,还有人批判,肯定是旧的,淘汰吧。

历史研究者的共识,宋朝是中国古代历史中最好的朝代,最符合 现在的普世价值,最符合客观发展规律。那么宋朝就是最新的啰,为 什么还被野蛮落后的蒙古毁灭?是汉族人没出息,被辩证法迷惑,等 着矛盾自然把社会搞好,没好好保护好文明,更没有主动地把美好的 文明制度推广。文明的欧洲为什么也被野蛮的蒙古征服?不是不如别 人好而是力不如人。文明人打架一般打不过流氓,总不能说流氓是好 的符合客观规律吧!流氓能打赢是因为流氓没有底线,什么都能用, 而文明人是用不出来那些阴招的。人的能力分为两种,有用的创造力 和有害的毁灭力,文明人创造力强,流氓毁灭力强而无创造力。其实 毁灭力不需要什么技能,只要够黑就行,一把刀要杀一个人只需几秒 钟,而一把手术刀要救一个人,那得多少年的苦功?我们往往把毁灭 力当成能力,造成对流氓大肆崇拜(评:如毛贼东!),这是大错特错的。 人的创造力才是人真正的能力。内斗时流氓容易取胜,但是在大是大 非面前,文明人才是真的汉子。

辩证法者敢不敢比较民主与独裁,说出哪个更符合历史发展规律? 然后再比较中华民国(Republic of China)与中华人民共和国 (People's Republic of China),哪个更民主?哪个出学者更多?哪 个对中华民族和世界的贡献更大?

历史并不像唯物辩证法所说的那样,符合客观发展规律就发展, 文明被野蛮征服的例子比比皆是。人类历史出现多次文明大倒退,就 是文明被野蛮消灭,总不能由此说野蛮符合客观发展规律吧!所以人 类要努力,好好保护好文明,这就是人类的使命,千万不要相信辩证 法所说的"矛盾自动把世界搞好"那种邪论,放弃自己的使命,等着天 上掉馅饼。 辩证法者要好好研究历史、好好研究社会,下一点功夫作基础工作,不要说出话来总让人打嘴巴,<u>总得靠控制舆论媒体才能生存。</u>

辩证法说历史是曲折前进的,倒退是暂时的。它荒谬就在这里,这个暂时不说多长时间,没有定量。3 天是暂时,3 年还是吗?300 年还是吗?宋朝后 300 多年都不如宋朝,你还说历史是前进的吗?如果人类发生核战争,把人类全部消灭,几百万年都没有人类,你还能说历史是前进的、倒退是暂时的吗?如果彗星撞地球,既把地球上的生命彻底毁灭,又把地球撞离了轨道,永远不适合生命生存,你还能说历史是前进的、倒退是暂时的吗?如果太阳系运行近于黑洞,被黑洞吞噬,你还能说历史是前进的、倒退是暂时的吗?辩证法真是胡说八道。可见辩证法这种东西,不但毫无用处,而且是有巨大危害的,它妨碍了人的正常思维,混乱人的是非观,把人搞成是非不分善恶不明,把人类导向自我毁灭的险途。如果人类是非不分善恶不明,哪与魔鬼何异?

真对辩证法者的脸皮不敢小觑了,这么荒唐的逻辑竞敢堂堂正正地讲。学生应该对讲辩证法的老师说:"老师你又穿旧鞋上课,丢人。"老师说:"我今天刚买的,怎么旧的?"学生又说"不好看,就是旧的!我去年买的鞋子都比你的新!"、"老师,你的衣服太旧了,还不如慈禧太后的衣服新!你还不买新衣服?"、"老师,你的字太旧了,不如王羲之的字新,你写它干什么?",看看他如何辩?忙死他也买不到新衣新鞋!累死他也写不出新字!或者每三个月扎他四个轮胎,帮助他把"旧的不去,新的不来,新的永远比旧的好"、"只有破坏一个旧世界,才能创造一个新世界"的理论联系实际。当然如果每月砸个旧世界,才能创造一个新世界"的理论联系实际。当然如果每月砸

他一辆车,他"旧的不去,新的不来,新的永远比旧的好"的理论就因为没钱再也实践不下去了。

辩证法者把"新"代替"好",把"旧"代替"坏",它坏就坏在这里。 "新旧"就是"新旧","好坏"就是"好坏",这是两个毫不相干的名词与 内涵,辩证法者偏偏把它们等价起来,致使是非混乱,造成非常恶劣 的后果。可见辩证法不但荒谬,更是罪恶的,发明辩证法的人居心不 良。辩证法越研究越可怕!

看到了吧,世界被辩证法搞得如此混乱不堪,再容许它胡闹下去, 我们还得从头再创造语言、文字和词汇,人类的文明还得从头来过。 **不灭辩证法,人类无法生存。**

3、否定之否定恶果累累

"新事物就是对旧事物的否定。一切旧的事物必然灭亡。新的事物必然产生。旧事物的灭亡是新事物产生的前提。新事物一定比旧事物先进。不断有旧事物的灭亡和新事物的产生,事物就向前发展了。"这就是否定之否定规律。

辩证法鼓吹了对旧事物的毁灭。所谓旧事物,就是前人或古人的智慧结晶,包括物质的和非物质的,人类的文明正是这一块块结晶所全成的,毁灭这些结晶,就是毁灭人类文明,就是毁灭人类自己。现在各国拼命向联合国申请非物质文化遗产,就是要保护这些结晶遗产(古物),越古老的东西越要保护。否定之否定正好与这相反,越古老的东西它越想毁灭,可见否定之否定是反动的。

否定之否定规律是革命理论的核心。<u>革命者认为,通过革命加速</u> 旧事物的灭亡和新事物的产生,于是事物就向前发展了。有的革命者 <u>在叫"只有破坏一个旧世界,才能创造一个新世界",这个口号是从</u> "否定之否定规律"中得来的。

革命者要找到历史潮流和历史发展规律,革命就是顺应历史潮流、符合历史发展规律,并且帮助和加快这种潮流的发展速度(评:如大跃进!)。这就是革命者对革命的定义。辩证法者从否定之否定出发,创造出革命与不断革命理论,由于否定之否定都不能成立,所以它的出发点就是错的。

我们都知道,地球在某个时期物种非常丰富,现在物种的数量不及那时的10%,而且现在地球上的物种还在减少(不断灭亡),"物种减少"是不可逆转的。按照唯物辩证法者的说法:"新事物是指符合客观发展规律、具有强大生命力和远大发展前途的东西。"也就是说,辩证法者认为"物种减少"是新事物、是不可逆转的历史潮流,人类不用保护物种,灭了就灭了,甚至革命者要加剧物种灭亡的速度,这才是革命行为,如果保护物种,那就是逆历史潮流,是反动反革命的。灭掉物种才是革命的行为,很明显,这是罪恶的行为。

现在由于吃得好,人越来越肥胖,是历史规律,是历史发展趋势。 革命者不用减肥,不用节吃,甚至多吃,越胖符合历史规律,越胖越 革命。人出生后就一步步地走向死亡,这是不可逆转的历史发展规律, 革命者不但维护这个规律,还要加快这个发展步伐;**人是要死的,革 命就是要早死,都自杀才符合革命理论和实践。你看革命者就是这么 没脑。**

有的革命者狂叫"只有破坏一个旧世界,才能创造一个新世界", 他们对旧世界尽情破坏称为"革命"。谁能保证,破坏了旧世界,就能 造出一个新世界?谁能保证新世界一定比旧世界好?把埃及金字塔炸 掉,你能造出一个各方面比它更好的金字塔吗?就算能造得出来,为什么要把旧的炸掉,留着在那摆着不更好吗?花那么多的钱多冤枉啊?你觉得钢笔不好,要发明圆珠笔,你去发明好了,干吗要先毁掉钢笔?圆珠笔发明不出来怎么办?如果圆珠笔好,钢笔自动走向末路,用得着你去毁灭它吗?花那么多的力气先去毁灭钢笔再发明圆珠笔,是不是很无聊、很愚蠢、很罪恶?!你认为世界上的飞机都不理想,你要造最好的飞机,先把世界上所有的飞机砸了。你造出来再砸也不迟,或者留着一块飞也行,先灭旧的再造新的,这种人很无赖无聊,对付这种人,直接关精神病院算了,不用跟他们啰嗦!革命者的思想就是这样!所以说"只有破坏一个旧世界,才能创造一个新世界",意思与否定之否定所说的"旧事物的灭亡是新事物产生的前提"一致,是一个逻辑混乱的口号!是一个罪恶的口号!

辩证法者有意把"新"当成"好",把"旧"当成"坏",任何东西只要 打上"旧"的标签,就毫不犹豫地想灭掉它。辩证法者这样做,是为了 搞乱人的思维,消灭人原本就具有的对错标准和是非观!可见辩证法 者居心不良!

1933年5月10日,在纳粹德国的30多个大学城,同时上演了现 代西方文化史上令人震惊的野蛮一幕:公开焚书。

最具代表性的是柏林。当晚午夜,在宣传部长戈培尔的精心策划和授意下,在纳粹德国大学生联盟的具体组织下,5千名狂热的纳粹学生们手持火把,把他们从书店、公共图书馆收缴来的两万多本"体现非德意志精神"的图书,装车运到了位于柏林歌剧院和柏林大学之间的广场上,然后点火焚毁。

在被焚的书籍化为灰烬之际,戈培尔向在场的学生讲了话。他说, "犹太人的唯理智论已经死亡。国家社会主义开辟了新的道路。德意 志民族再一次能用自己的思想表现自己。眼前这些熊熊大火不仅仅标 志着旧时代的结束,它们也照亮了新的时代。年轻人们第一次有这样 的权力来清除旧时代的产物。如果老一辈的人无法理解所发生的这一 切,那么让他们明白,我们年轻人已经这样做了。旧的东西在烈火中 消亡,新的事物将在我们心中的火焰里诞生。"

读了这段文字是不是觉得很耳熟,"旧时代的结束、新时代的诞生",这话就像是无产阶级革命家在演讲、就像文革时青年学生的欢呼。看来,不但我们中了否定之否定的魔咒,纳粹也是中咒者之一,只不过比我们轻而已。纳粹对书籍的毁灭,其猛烈程度与苏联的焚书、中国的文革相比,可谓小巫见大巫。

1966年6月1日,文革大幕刚拉开,中央文革就在《人民日报》发表了题为<u>《横扫一切牛鬼蛇神》的社论,明确提出"要彻底破除几千年来一切剥削阶级所造成的毒害人民的旧思想、旧文化、旧风俗、</u>旧习惯"。

1966年8月17日夜,北京第二中学的红卫兵拟就了《最后通牒——向旧世界宣战》,宣布要"<u>砸烂一切旧思想、旧文化、旧风俗、旧习惯"。</u>紧接着,红卫兵们以砸烂一切"四旧"物品为宗旨,把北京城内外一切外来和古代文化的象征与物品都砸了个遍。8月22日,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向全国报导了北京红卫兵的这一"伟大功勋"。次日,人民日报又专门发表社论,称赞红卫兵的这一行动《好得很!》。

"大革命"就是"大破坏","文化大革命"就是"文化大破坏",这仅 仅是北京文化大"革命"的开始。 这之后,在毛和他的中央文革的大力煽动与支持下,史无前例的"破四旧"运动犹如一场熊熊大火,迅速燃遍了全国城乡。在这场来势 凶猛的红色狂潮中,红卫兵不仅肆无忌惮的批斗打人,而且辱圣人, 谤神佛,砸孔庙,焚古书,把中华5千年的优秀传统文化、宗教信仰 和习俗当作"四旧"予以无情地破除和毁灭。全国上下总共约有1000 多万人家被抄,散存在各地民间的字画、书刊、器皿、饰物、古籍, 纷纷在火堆中消失,不管是莎士比亚还是托尔斯泰的名著,也不管是 司马迁还是王实甫的传世之作,都在滚滚的浓烟中化为灰烬。

损失最惨重的是**儒家文化的发源地曲阜**。在来势凶猛的"破四旧"运动中,<u>孔府被封,孔林苍松古柏被伐,坟墓被扒掘</u>。从1966年11月9日至12月7日,当地共有6000余件文物被毁,古书2700余册被烧,各种字画900多轴、历代石碑1000余座被毁,其中包括国家一级保护文物的国宝70余件,珍版书籍1000多册。

革命理论与"破四旧"行动,就是在辩证法的否定之否定规律指导下创造出来的。这是文化自杀,是民族自杀,有什么比这更愚蠢的吗? 当时把美国人当作敌人,为什么不把文物卖给美国,再从美国买武器 打他们呢?革命者竟然愚蠢到这种地步,连这么简单的"废物利用"妙 计都想不出来!

中国五千年文明的辉煌,处处是文物,就这么被人以革命的名义、以否定之否定的逻辑毁灭掉。"文化大革命"就是革命,是用马列文化革护中华文化的命,"破四旧"就是革命,"灭亡旧事物"哪还不是革命吗?为了新事物的产生而把"四旧"毁灭,那当然是革命行动了,到现在没人反对这一个说法。幸好埃及金字塔和方尖碑不在中国,那是最旧的东西,是革命首要毁灭的目标。

每个民族的每个文明,无论是物质文明还是非物质文明,都是在 当时的天时地利人和的情况下产生的,用佛家的话来说,是因缘际会, **过后未必再有这个机会。**有杨贵妃的故事,又有白居易的才华,才有 《长恨歌》,再长的历史不会再有另一个一模一样的《长恨歌》。谁 能写出李白的诗?谁能写出屈原的《离骚》?谁能写出老子的《道德》 经》?谁能有孔子的思想?现在物质文明比古代优越,精神文明未必 如古代先进,中国的诸子百家、世界上许多伟大的思想,是在二、三 千年前生产的,现在绝对产生不出来,也是旧事物了。人类的文明正 是由这样一个个事件组成,毁灭这些就是毁灭自己的民族、毁灭人类。 不像现在印刷这么方便、网路这么发达,古代的物质文明不发达,许 多诗作、画作、理论、思想记录下来非常困难,传承下来更加困难。 李白写了许多诗,传下来的不及三分之一,越古老的文明,传下来越 少, 越珍贵, 越是革命物件。在"破四旧"中, 多少珍本、孤本被毁灭? 多少伟大的思想被灭绝?多少文物古迹被毁灭?正好现在人多了,人 清闲了,可以有机会再检视那些杰作的时候,即被灭绝。

唯物辩证法者有意用"新旧"代替"好坏",又用了"新事物"、"新生事物"这些词,才有"破四旧"的运动,才有对中国"旧的"古代文物进行彻底破坏的行为,这就是否定之否定的恶果。

纳粹是把不喜欢的书烧掉,"破四旧"是把所有"旧的"毁灭,罪比 纳粹更重。文化大革命就是文化大破坏、文化大毁灭!"破四旧"就是 破坏自己民族的文明!这是汉奸做的事情。回过头来看那段历史,谁 不痛心疾首?如果有人还为首恶开脱、美化、歌颂,那就不是人,与 汉奸同罪! "破坏一个旧世界"这种革命口号,是非常罪恶的东西!"只有破坏一个旧世界,才能创造一个新世界","破坏旧世界"才有实质的内容,"创造新世界"是为"破坏旧世界"造的托辞而已。这种革命口号,是非常罪恶的东西!

日本发动侵华战争,当时绝大多数的日本人认为他们是优秀民族,中国是劣等民族,服从他们是理所当然的,反抗就被剿灭,这是用"优秀"民族革掉落后民族的命,可以说是革命战争。纳粹认为犹太民族是劣等民族,所以对犹太人进行灭绝性屠杀,认为德国民族是最优秀的民族,所以要统治全世界,是"优胜劣汰",符合否定之否定规律,当然也符合革命理论,严肃地说纳粹发动的战争也是革命战争。起码,轴心国赢了,他们一定会说他们发动的是革命战争,打败了反革命的同盟国。中华民国的抗日战争是卫国战争,是反抗侵略、反对别的民族革掉我们民族命的战争,自卫才是最正义的,任何卫国战争都是正义的。

事物的对错是有客观标准的,正义与良心才是对错的标准,而与 革命毫无关系。所以不能拿"革命"来定对错、论好坏,那会落入否定 之否定的圈套!

法律也未必是最正确的。法律有良法与恶法两种,抑恶扬善、保护公平正义就是良法;抑善扬恶、制造不公就是恶法。在人类的历史中,恶法处处可见:纳粹迫害犹太人的法律是恶法;日本的"村八分"、武士道是恶法;印度的种姓制度是恶法;种族隔离制度是恶法;划分阶级与搞阶级斗争是恶法;东德柏林墙隔离法是恶法;南北战争前美国南方黑奴制度是恶法;中共的土改、镇压反革命、反右、文化大革命……是恶法。有的理论认为:"国家是阶级压迫阶级的机器",是就

是恶法思想。国家应该是调和的机构,调和各种利益与意志。古人讲"作人凭良心",古人的法律很简单,社会却没有现在那么堕落,有的人一辈子不识字,也不知道法律,人一样很善良,对社会有良好的帮助,就是良心起的作用,使社会处于很好的状态!良心才是最好的法律。正义与良心才是对错的标准。

所以"作人讲良心、讲正义,不讲革命!"

人类经常出现恶法,我们**绝对不能相信辩证法所说"矛盾自动把** 世界搞好"这谬论,我们要勇敢站出来,保卫正义、保卫良知、保卫 世界!

.

结论:否定之否定规律不但不能成立,而且是很坏的。它首先把"新"当成"好",把"旧"定义为"坏",扰乱了人的是非观和善恶标准。辩证法者还"把毁灭当成进步","不断的毁灭就是不断的进步",把罪恶滔天的毁灭行为当成有功的革命行为,是行为的指导坏了。辩证法三大规律都是坏的,但是最坏还是否定之否定,因为它把谬论转化为行动,名正言顺地破坏和毁灭一切。

荒谬的辩证法之四:辩证法是毁灭人类的三坏诡辩术

辩证法是诡辩术,它的三大规律中,品质互变规律是看错了(眼睛坏了),对立统一规律是精心设计的陷阱(良心坏了),否定之否定是把罪犯当功臣(行为坏了),是地地道道的"三坏诡辩术"。这三大规律分别诱导出三大谬论:谎言真理论、内斗有益论、毁灭进步论,这是祸害人类最大最深的谬论,始作俑者是辩证法。

辩证法者发明辩证法的目的有三:

一是鼓吹"谎言千遍即成为真理",让世界谎言遍地,永远找不到 真话,这是"谎言真理论"。是纳粹德国的宣传部长戈培尔的名言,看 来辩证法与企图毁灭世界的纳粹是有一腿的。这是由于眼神错乱,弄 出个不存在的品质互变规律,最后得出"谎言真理论"。

二是鼓吹"矛盾自动把世界搞好",让人类放弃保卫世界的使命, 还鼓吹"内斗是发展的动力",鼓吹内斗哲学,让人类在内斗中自我毁 灭。这是"内斗有益论"。这是由于良心有问题,把"矛盾定义为事物 的关系",最后一步步得出"内斗有益论"。

三是鼓吹"毁灭就是进步"、"不断的毁灭就是不断的进步",让人 类不断地自己把自己毁灭。这是"毁灭进步论"。革命论、进化论、阶 级先进论与民族先进论都是这一条推演出来的。**阶级先进论是马克思 的,民族先进论是纳粹的,再次坐实了辩证法与纳粹有一腿。**这是由 于把"新"当成"好",把"旧"定义为"坏",扰乱了人的是非观和善恶标 准。最后得出"毁灭进步论"。

辩证法者称辩证法"使用了'全面的,发展的,联系的'观点看问 题"、"是对客观世界、人类社会以及思维规律的全面正确的总结。"、 "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普遍真理(谦虚了,想说宇宙真理没好意思说)"。现在看来,它与某些组织宣称是"伟大光荣正确的"一样荒谬绝伦。辩证法哪里是什么真理,是最骗人害人最深最烈的谬论。辩证法者把这么一个人类自我毁灭的"三坏诡辩术"当成宇宙真理,真是荒唐之极。

可见,辩证法是毁灭人类的理论。它不仅是最荒谬的,更是罪恶的!辩证法越研究越可怕,真是毛骨悚然!如果世界上真有魔鬼,那么魔鬼首先要做的就是搞乱人的是非观和善恶标准,这一点,辩证法做到了,辩证法真邪!辩证法是魔咒,中国人中咒最深!可怜的民族!

作者自云:

辩证法其实是皇帝的新装,一点就破。我想,辩证法学家看到这篇文章,首先感觉是 毛骨悚然,接下来是号啕大哭,崇拜几十年的东西原来是假的。

这么一个荒谬绝伦的"三坏诡辩术",在人类流行那么久、骗倒不少人,如果要找出人世间最大的谎言,非辩证法莫属。